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28日至2025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8274080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24日

商 标

# 同廷

申 请 人 邓仕华

地 址 湖南省邵阳市武冈市沿河路138号

代理机构 杭州知协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0类：按摩器械；医疗器械和仪器；牙科设备和仪器；理疗设备；磁疗器械；医用冷敷贴；奶瓶；避孕用具；矫形用物品；缝合材料